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董事长：陈琳

二零一九年十月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 A、南玻 B

公告编号：2019-06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文欣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422,844,539	19,114,234,184	-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46,827,355	9,103,154,571	4.8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73,417,909	3.46%	7,661,655,487	-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970,717	43.59%	544,313,118	1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5,913,151	57.67%	419,852,595	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508,389,800	6.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50%	0.18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25%	0.17	1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	0.43%	5.84%	0.4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8,4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444,93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6,615,5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8,6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592,8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26,890	
合计	124,460,5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5,4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1%	466,386,874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1%	118,425,007	0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9%	86,633,447	0	质押	69,300,00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64,765,161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6%	57,915,488	0		
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4%	41,544,370	0		
UBS AG	境外法人	1.18%	36,575,937	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5%	32,516,355	0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4%	29,095,000	0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62%	19,320,233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466,386,874	人民币普通股	466,386,874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118,425,007	人民币普通股	118,425,007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86,633,447	人民币普通股	86,633,447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4,765,161	人民币普通股	64,765,16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7,915,488	人民币普通股	57,915,488
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1,544,370	境内上市外资股	41,544,370
UBS AG	36,575,937	人民币普通股	36,575,937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32,516,355	境内上市外资股	32,516,355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29,0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95,000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19,320,233	境内上市外资股	19,320,23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已知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均为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为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另一一致行动人承泰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40,187,904 股。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或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注释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应收票据	(1)	49,176	71,938	-22,762	-32%
应收账款	(2)	78,185	59,223	18,962	32%
存货	(3)	81,431	60,014	21,417	36%
持有待售资产	(4)	-	4,598	-4,598	-1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	9,013	5,683	3,330	59%
应付票据	(6)	19,145	10,515	8,630	82%
预收款项	(7)	26,818	20,663	6,155	30%
其他应付款	(8)	30,946	55,275	-24,329	-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	167,581	81,945	85,636	105%
长期借款	(10)	108,040	231,570	-123,530	-53%
长期应付款	(11)	19,054	52,991	-33,937	-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	3,307	2,212	1,095	50%
资本公积	(13)	73,051	109,534	-36,483	-33%
库存股	(14)	12,232	27,718	-15,486	-56%
专项储备	(15)	971	607	364	60%
其他综合收益	(16)	706	508	198	39%

单位：万元

利润表项目	注释	2019年1-9月	2018年1-9月	增减额	增减幅度
信用减值损失	(17)	-354	-555	201	-36%
资产减值损失	(18)	-13,533	-	-13,533	
资产处置收益	(19)	12	-46	58	
其他收益	(20)	14,344	5,476	8,868	162%
营业外支出	(21)	746	149	597	401%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22)	198	316	-118	-37%

注释：

- (1) 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部分子公司票据贴现所致。
- (2) 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玻璃产业收入增加所致。
- (3) 存货增加主要系部分子公司产能增加及战略性储备所致。
- (4) 持有待售资产减少主要系处置持有待售资产所致。
- (5)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 (6) 应付票据增加主要系本期新开票据略有增加所致。
- (7) 预收款项增加主要系玻璃产业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 (8) 其他应付款减少主要系回购限制性股票所致。
-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中期票据转作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 (10) 长期借款减少主要系中期票据转作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 (11) 长期应付款减少主要系本期偿还融资租赁款所致。
- (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主要系部分子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 (13) 资本公积减少主要系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回购限制性股票所致。
- (14) 库存股减少主要系回购限制性股票所致。
- (15) 专项储备增加主要系本期加大安全生产投入所致。
- (16) 其他综合收益增加主要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 (17) 信用减值损失减少主要系部分子公司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 (18)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系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所致。
- (19) 资产处置收益增加主要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所致。
- (20) 其他收益增加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摊销额增加所致。
- (21) 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系赔偿及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 (22)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减少主要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短期融资券

2016年12月14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短期融资券人民币27亿元，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额度有效期内分次择机发行，且每次发行期限不超过一年，注册额度不超过企业净资产的40%。

2、超短期融资券

2018年5月14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不超过40亿元（该额度不受净资产40%的限制），额度有效期不超过二年，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额度有效期内分次择机发行。2018年9月17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召开了2018年第63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公司总额为15亿元、有效期为两年的超短期融资券注册。该超短期融资券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

3、永续债券

2016年4月15日，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永续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永续债券31亿元，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额度有效期内分次择机发行。

4、中期票据

2014年12月10日，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总金额不超过12亿元。2015年5月21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召开了2015年第32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公司总额为12亿元、有效期为两年的中期票据注册。该中期票据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2015年7月14日，公司发行了第一期总额为12亿元、期限为5年的中期票据，发行利率为4.94%，兑付日为2020年7月14日。

2016年4月15日，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8亿元，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额度有效期内分次择机发行。2018年3月2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召开了2018年第14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公司总额为8亿元、有效期为两年的中期票据注册。该中期票据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2018年5月4日，公司发行了第一期总额为8亿元、期限为3年的中期票据，发行利率为7%，兑付日为2021年5月4日。

2017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10亿元，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额度有效期内分次择机发行。

有关资料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以及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查阅。

5、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7年3月2日，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2019年2月27日，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期限不超过10年。

公司于2019年7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的《关于核准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40号）。

6、经公司于2019年9月1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腾冲市越州水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发放委

托贷款，委托贷款总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本次委托贷款的有效期限为3个月，委托贷款年化利率为8.5%。

7、2017年10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内容详见2017年10月11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公司2017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7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三项议案，12月1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7年12月11日为授予日，向454名激励对象授予97,511,654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为4.28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17,046,869股。

2017年12月25日授予完成，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2月22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7年A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

2018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审议并同意回购注销15名不符合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3,319,057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于2018年8月6日获得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8年9月10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2,856,769,678股变更为2,853,450,621股。

2018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8年9月13日，同意公司向75名激励对象授予合计9,826,580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3.68元/股。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授予的股份已经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并于2018年9月28日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2,853,450,621股变更为2,863,277,201股。

2018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审议并同意回购注销8名不符合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436,719股，并于2018年12月28日获得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9年6月18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19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

2018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除8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具备解除限售条件外，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431人，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43,353,05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51%。监事会、独立董事、律师事务所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日即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12月21日。

2019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审议并同意回购注销14名不符合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3,473,329股，以及同意回购注销483名激励对象未达到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3,734,276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于2019年5月9日获得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9年6月18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19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

2019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审议并同意回购注销18名不符合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1,281,158股，并于2019年10月10日获得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限制性股票尚未完成注销手续。

2019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除3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具备解除限售条件

外，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71人，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3,909,35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3%。监事会、独立董事、律师事务所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日即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9月25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限制性股票的实施将对公司今后几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影响，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